

上市證券代號：6168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及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公司地址：新竹市中華路五段五二二巷18號
公司電話：(03) 539-9889

合併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5-1~5-2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6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7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8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9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5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18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8~19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0~40
(七) 關係人交易	40~42
(八) 質押之資產	42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3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3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3
(十二) 金融工具	44~52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3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3
3.大陸投資資訊	53
(十四) 部門資訊	54

會計師核閱報告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民國一〇四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民國一〇三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暨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3 所述，列入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該等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 786,870 千元及 1,207,521 千元，分別佔合併資產總額之 17.19%及 23.12%，負債總額分別為 349,342 千元及 601,752 千元，分別佔合併負債總額之 17.26%及 26.84%，民國一〇四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民國一〇三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14,674)千元、(8,558)千元、(35,434)千元及(12,117)千元，分別佔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8.50)%、(7.74)%、(16.75)%及(6.33)%。另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三十日合併資產負債表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 38,640 千元及 3,500 千元，民國一〇四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民國一〇三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3,325)千元、637 千元、(3,741)千元及 274 千元，係依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三所揭露前述子公司及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亦未經會計師核閱。

<續下頁>

<承上頁>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子公司及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及相關資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100)金管證審字第 1000002854 號

(94)金管證六字第 0940128837 號

會計師：

涂嘉玲

黃益輝

涂嘉玲
黃益輝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八月十二日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六月三十日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六月三十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產			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三年六月三十日	
代碼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1	\$ 1,128,175	24.64	\$ 1,559,606	30.62	\$ 1,128,288	21.6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2	2,951	0.07	12,934	0.25	-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六.3	40,000	0.87	-	-	22,026	0.4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5	13,396	0.29	20,912	0.41	21,227	0.40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6	1,090,004	23.81	1,049,161	20.61	1,610,297	30.8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6及七	9,421	0.21	6,430	0.13	7,810	0.15
1200	其他應收款		28,836	0.63	15,771	0.31	59,141	1.13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	-	903	0.02	175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六.23	1,140	0.02	283	0.01	1,944	0.04
130x	存貨	六.7	541,616	11.83	624,728	12.27	604,973	11.58
1410	預付款項		78,700	1.72	60,634	1.19	10,412	0.20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5,433	0.35	7,348	0.14	19,245	0.37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949,672	64.44	3,358,710	65.96	3,485,538	66.72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3	177,431	3.88	166,265	3.26	208,705	4.00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4	104,050	2.26	74,050	1.45	97,097	1.86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8	38,640	0.84	4,127	0.08	3,500	0.0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9及七	913,717	19.96	1,040,551	20.43	1,097,946	21.02
1780	無形資產	六.10	74,258	1.62	84,086	1.65	95,000	1.8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23	108,123	2.36	138,913	2.73	141,365	2.7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11及七	55,991	1.22	63,338	1.24	70,822	1.35
1920	存出保證金		984	0.02	4,026	0.08	7,078	0.14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八	155,578	3.40	159,000	3.12	16,122	0.3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628,772	35.56	1,734,356	34.04	1,737,635	33.28
1xxx	資產總計		\$ 4,578,444	100.00	\$ 5,093,066	100.00	\$ 5,223,173	100.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汪秉龍

經理人：汪秉龍

會計主管：陳志明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六月三十日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六月三十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千元

負債及權益			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三年六月三十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		\$ 3	-	\$ 1,024	0.02	\$ 11,977	0.23
2170	應付帳款		731,811	15.98	676,519	13.28	1,048,694	20.08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45,111	0.99	75,496	1.48	84,454	1.62
2200	其他應付款		492,671	10.76	220,704	4.33	275,218	5.27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556	0.01	526	0.01	-	-
2213	應付設備款		10,151	0.22	10,855	0.21	33,531	0.6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23	-	-	7,520	0.15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30,834	0.67	49,432	0.97	53,329	1.02
2321	一年內到期公司債	六.13	-	-	30,262	0.60	30,109	0.58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六.14	77,125	1.69	237,150	4.66	531,450	10.17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388,262	30.32	1,309,488	25.71	2,068,762	39.61
非流動負債								
25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六.14	-	-	-	-	2,706	0.05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13	582,006	12.71	577,755	11.35	-	-
2540	長期借款	六.14	-	-	-	-	117,250	2.2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24	12,705	0.28	24,529	0.48	7,975	0.15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15	26,583	0.58	26,584	0.52	29,377	0.56
2645	存入保證金		14,172	0.31	14,172	0.28	15,966	0.3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635,466	13.88	643,040	12.63	173,274	3.32
2xxx	負債總計		2,023,728	44.20	1,952,528	38.34	2,242,036	42.93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六.16						
3110	普通股股本		2,051,615	44.81	2,051,615	40.28	2,051,615	39.28
3150	待分配股票股利		20,403	0.45	-	-	-	-
3200	資本公積	六.13、六.16及六.17	589,110	12.87	588,218	11.55	564,141	10.80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9,011	0.85	2,423	0.05	2,423	0.05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143,081)	(3.13)	368,198	7.23	203,941	3.90
3400	其他權益		86,285	1.88	114,279	2.24	158,204	3.03
3500	庫藏股票	六.16	(71,925)	(1.57)	(71,925)	(1.41)	(71,925)	(1.38)
36xx	非控制權益	六.16	(16,702)	(0.36)	87,730	1.72	72,738	1.39
3xxx	權益總計		2,554,716	55.80	3,140,538	61.66	2,981,137	57.07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578,444	100.00	\$ 5,093,066	100.00	\$ 5,223,173	100.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汪秉龍

經理人：汪秉龍

會計主管：陳志明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會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四年四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一〇三年四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18及七	\$ 1,089,676	100.00	\$ 1,750,444	100.00	\$ 2,126,886	100.00	\$ 2,941,591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六.7、六.19及六.20	(1,077,706)	(98.90)	(1,498,920)	(85.63)	(2,048,544)	(96.32)	(2,578,442)	(87.65)
5900	營業毛利		11,970	1.10	251,524	14.37	78,342	3.68	363,149	12.35
6000	營業費用	六.19、六.20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6,490)	(1.51)	(37,808)	(2.16)	(43,160)	(2.03)	(61,310)	(2.08)
6200	管理費用		(53,783)	(4.94)	(47,556)	(2.72)	(97,626)	(4.59)	(88,659)	(3.0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1,844)	(2.00)	(25,143)	(1.44)	(49,336)	(2.32)	(47,481)	(1.61)
	營業費用合計		(92,117)	(8.45)	(110,507)	(6.32)	(190,122)	(8.94)	(197,450)	(6.70)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80,147)	(7.35)	141,017	8.05	(111,780)	(5.26)	165,699	5.65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21	12,634	1.16	10,625	0.61	25,721	1.21	19,054	0.65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21	(36,950)	(3.39)	(26,218)	(1.50)	(64,689)	(3.04)	(2,852)	(0.10)
7050	財務成本	六.21	(3,178)	(0.29)	(2,979)	(0.18)	(6,128)	(0.29)	(5,744)	(0.20)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8	(3,325)	(0.31)	637	0.04	(3,741)	(0.18)	274	0.0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0,819)	(2.83)	(17,935)	(1.03)	(48,837)	(2.30)	10,732	0.36
7900	稅前淨(損)利		(110,966)	(10.18)	123,082	7.02	(160,617)	(7.56)	176,431	6.01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	六.23	(22,162)	(2.03)	29,637	1.69	(18,431)	(0.87)	28,000	0.95
8200	本期淨(損)利		(133,128)	(12.21)	152,719	8.71	(179,048)	(8.43)	204,431	6.96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22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162)	(0.57)	(4,786)	(0.26)	(10,020)	(0.47)	(5,553)	(0.19)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33,338)	(3.06)	(37,424)	(2.14)	(22,448)	(1.06)	(7,546)	(0.26)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	-	-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9,500)	(3.63)	(42,210)	(2.40)	(32,468)	(1.53)	(13,099)	(0.45)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72,628)	(15.84)	\$ 110,509	6.31	\$ (211,516)	(9.96)	\$ 191,332	6.51
860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六.24	\$ (124,431)		\$ 151,506		\$ (168,647)		\$ 203,941	
8620	非控制權益		(8,697)		1,213		(10,401)		490	
			\$ (133,128)		\$ 152,719		\$ (179,048)		\$ 204,431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六.24	\$ (159,647)		\$ 110,126		\$ (196,641)		\$ 192,059	
8720	非控制權益		(12,981)		383		(14,875)		(727)	
			\$ (172,628)		\$ 110,509		\$ (211,516)		\$ 191,332	
	每股盈餘(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24								
9710	本期淨(損)利		\$ (0.62)		\$ 0.75		\$ (0.84)		\$ 1.0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25								
9810	本期淨(損)利		\$ (0.62)		\$ 0.75		\$ (0.84)		\$ 1.01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汪秉勝

經理人：汪秉勝

會計主管：陳志勝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千元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待分配股票股利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總計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3100	3150	3200	3310	3350	3410	3425	3500	31XX	36XX	3XXX
A1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2,051,615	\$ -	\$ 559,859	\$ -	\$ 24,230	\$ 4,794	\$ 165,292	\$ (71,925)	\$ 2,733,865	\$ 73,465	\$ 2,807,330
	民國102年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2,423	(2,423)	-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1,807)	-	-	-	(21,807)	-	(21,807)
D1	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淨利（淨損）	-	-	-	-	203,941	-	-	-	203,941	490	204,431
D3	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	(4,336)	(7,546)	-	(11,882)	(1,217)	(13,099)
D5	103年1月1日至6月30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203,941	(4,336)	(7,546)	-	192,059	(727)	191,332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4,282	-	-	-	-	-	4,282	-	4,282
Z1	民國103年6月30日餘額	\$ 2,051,615	\$ -	\$ 564,141	\$ 2,423	\$ 203,941	\$ 458	\$ 157,746	\$ (71,925)	\$ 2,908,399	\$ 72,738	\$ 2,981,137
A1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2,051,615	\$ -	\$ 588,218	\$ 2,423	\$ 368,198	\$ 14,394	\$ 99,885	\$ (71,925)	\$ 3,052,808	\$ 87,730	\$ 3,140,538
	民國103年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36,588	(36,588)	-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85,641)	-	-	-	(285,641)	-	(285,641)
B9	普通股股票股利	-	20,403	-	-	(20,403)	-	-	-	-	-	-
D1	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淨利（淨損）	-	-	-	-	(168,647)	-	-	-	(168,647)	(10,401)	(179,048)
D3	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	(5,546)	(22,448)	-	(27,994)	(4,474)	(32,468)
D5	104年1月1日至6月30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168,647)	(5,546)	(22,448)	-	(196,641)	(14,875)	(211,516)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892	-	-	-	-	-	892	-	892
O1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89,557)	(89,557)
Z1	民國104年6月30日餘額	\$ 2,051,615	\$ 20,403	\$ 589,110	\$ 39,011	\$ (143,081)	\$ 8,848	\$ 77,437	\$ (71,925)	\$ 2,571,418	\$ (16,702)	\$ 2,554,716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汪秉龍

經理人：汪秉龍

會計主管：陳志明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 碼	項 目	一〇四年一月一日 至六月三十日	一〇三年一月一日 至六月三十日	代 碼	項 目	一〇四年一月一日 至六月三十日	一〇三年一月一日 至六月三十日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損)利	\$ (160,617)	\$ 176,431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94,894)	(232,000)
A20000	調整項目：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218,150	226,010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0,000)	-
A20100	折舊費用	172,337	157,474	B02300	處分子公司	(146,062)	-
A20200	攤銷費用	19,621	20,631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9,822)	(151,680)
A20300	呆帳費用提列(轉列收入)數	(12,577)	(4,371)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68	1,111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9,983	(2,731)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2,003	(902)
A20900	利息費用	6,128	5,744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321)	(2,770)
A21200	利息收入	(11,989)	(9,160)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3,422	(50)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892	4,282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4,571)	(11,883)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3,741	(274)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31,727)	(172,164)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361)	(15)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150)	(12,275)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C00200	償還短期借款	-	(80,000)
A31130	應收票據減少	7,538	3,109	C01300	償還公司債	(30,400)	-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	(65,285)	(306,781)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60,025)	(126,900)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	(2,991)	(828)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4,474)	(1,217)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5,091)	7,265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94,899)	(208,117)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903	(101)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682	(3,044)
A31200	存貨減少(增加)	48,157	(114,381)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431,431)	(164,156)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19,372)	2,798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559,606	1,292,444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8,558)	(3,419)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128,175	\$ 1,128,288
A32130	應付票據減少	(1,021)	-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	101,172	129,260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5,605)	42,935				
A32180	其他應付款(減少)增加	(8,895)	53,818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30	(2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23,839	28,94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81,829	178,336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2,002	9,076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942)	(6,171)				
A33500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376)	37,92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1,513	219,169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汪秉龍

經理人：汪秉龍

會計主管：陳志明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及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四年三月二十一日奉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發光二極體封裝之研究開發設計、製造、測試及前項產品進出口貿易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掛牌交易。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新竹市中華路五段五二二巷十八號。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〇四年八月十二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以後會計年度開始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除下述新準則及修正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外，其餘首次適用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1)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

本集團除未就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以前其他資產帳面金額中之員工福利成本之變動調整該等資產之帳面金額外，已依修訂之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過渡規定，追溯適用員工福利之規定，並調整所列報最早以前期間期初之項目，及比較期間金額。此項變動對確定福利計畫會計處理之主要改變彙總如下：

- (a) 依修訂之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原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預期報酬已被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所取代，且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計算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其中折現率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
- (b) 對於前期服務成本原先於福利既得時係立即認列，未既得部分係以直線基礎於平均期間認列為費用。依修訂之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前期服務成本之認列係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或當企業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時，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是以未既得之前期服務成本不再於未來既得期間遞延認列。
- (c) 修訂之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要求更多之揭露。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規定關於企業於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結構型個體權益之揭露規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規定較先前之揭露規定更為完整，例如，投資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及對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等，請詳附註六。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對所有公允價值衡量提供單一指引來源，且未改變企業何時須採用公允價值。本集團重評估衡量公允價值之政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之適用並未重大影響本集團之公允價值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亦規定額外揭露，所需之額外揭露於決定公允價值之資產及負債相關個別附註中提供。公允價值層級則於附註十二提供。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之過渡規定，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起推延適用該準則之規定，且相關揭露無須適用於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前所提供之比較資訊。

(4)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正之要求將其他綜合損益節列報之各單行項目，依其後續是否重分類至損益予以分類及分組。此項修正並未重大影響本集團之認列或衡量，僅對綜合損益表之表達產生影響。

(5)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比較資訊之釐清

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正之規定，當企業追溯適用一項會計政策或追溯重編財務報表之項目，或重分類其財務報表之項目而對前期財務狀況表之資訊產生重大影響時，列報最早比較期間之期初財務狀況表，不需要提供與最早比較期間之期初財務狀況表相關之附註。此項修正並未重大影響本集團之認列或衡量，僅影響財務報告之附註。

2. 截至財務報告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

(1)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修正

此修正係針對2011年5月發布之修正，要求企業僅於報導期間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時，始應揭露個別資產(包括商譽)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此外，此修正並要求揭露依據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決定已減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時，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公允價值層級與關鍵假設等資訊。此修正自201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該解釋就應在何時針對政府課徵之公課(包括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的規定進行核算的公課以及時間和金額均可確定之公課)估列為負債提供相關指引。此解釋自201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延續

此修正主要係對衍生工具若有合約更替，於符合特定條件之情況下，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此修正自201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4)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此修正針對員工或第三方提撥至確定福利計畫，其提撥金與員工提供服務之年數無關者(例如依員工薪資固定比例)，提供得選擇之簡化會計處理方法。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5) 2010-2012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

修正「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之定義及新增「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於修正前係包含於「既得條件」之定義中)。以上修正適用給與日發生於2014年7月1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包括(1)刪除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分類規定中「其他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刪除「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或其他適當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或有對價應於每一報導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並將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損益，及(3)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規定以釐清為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或有對價，僅能以公允價值衡量，且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規定表達於損益。此修正自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8號「營運部門」

要求企業揭露管理階層彙總營運部門之判斷基準，並釐清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情況下方需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調節至企業資產總額。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新增結論基礎係釐清因先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之連帶修正，而移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第B5.4.12段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第AG79段，並非意圖改變相關衡量規定。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此修正釐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折舊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關係人揭露」

此修正釐清若一個體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予報導個體或報導個體之母公司，則該個體為報導個體之關係人。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

此修正釐清無形資產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攤銷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6) 2011-2013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此修正於結論基礎中釐清首次採用者於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中，得選擇適用已發布並已生效之準則或亦得選擇提前適用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準則或修正(若該準則或修正允許提前適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係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第2段(a)所述之範圍例外項目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所定義聯合協議所有類型之成立且僅適用於聯合協議個體之財務報表。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修正述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第52段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之公允價值以淨額基礎衡量時，其範圍亦包括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之其他合約，無論該等合約是否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表達」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定義。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不動產」

此修正澄清特定交易是否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之定義以及該不動產是否同時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不動產之定義，需分別依循此兩號準則之規定獨立進行分析。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受管制之遞延帳戶」

對於處於費率管制活動之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採用者，允許該等個體依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繼續認列與費率管制相關之金額，惟為增進與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者之比較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要求應將該等金額單獨列報。此準則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

此修正針對如何處理收購聯合營運(構成一業務者)之權益提供新指引，要求企業就其收購持份之範圍適用IFRS 3「企業合併」(及未與IFRS 11相衝突之其他IFRSs)之所有原則，並依據該等準則揭露相關資訊。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9)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之修正—釐清可接受之折舊或攤銷方法

此修正係釐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方法，不宜以使用該資產之活動所產生之收入為基礎。因該等收入通常反映與企業消耗該資產經濟效益無關之其他因素，例如銷售活動及銷售數量及價格之改變等。此修正亦釐清無形資產攤銷方法之前提假設，不宜以收入作為衡量無形資產經濟效益消耗型態之基礎(惟於特殊情況下，該前提假設可被反駁)。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0)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此新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依該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應適用下列步驟：

- (a) 步驟1：辨認客戶合約
- (b) 步驟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c) 步驟3：決定交易價格
- (d) 步驟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e) 步驟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此準則自2017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1) 農業：生產性植物(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

由於生產性植物之產出過程與製造過程類似，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生產性植物應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所規定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理方式一致。因此，此修正將生產性植物納入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範圍，而於生產性植物上成長之作物則維持於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範圍。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最終版本，內容包括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此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及先前已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內容包含分類與衡量及避險會計)。

分類與衡量：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以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該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金融負債則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另有「本身信用」變動不認列於損益之規定。

減損：係以預計損失模型評估減損損失，以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重大增加而認列12個月或存續期間之預計信用損失。

避險會計：係以風險管理目標為基礎採用避險會計，並以避險比率衡量有效性。
此準則自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3) 於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

此計畫係還原2003年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時所移除於單獨財務報表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權益法會計處理之選項，以與特定國家之單獨財務報表會計處理之規定相符。此準則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5)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

此修正係規定資產(或待處分群組)自待出售重分類為待分配予業主時，視為原始處分計畫之延續，反之亦然。此外，亦規定停止分類為待分配予業主之處理與停止分類為待出售之處理相同。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

此修正釐清收費之服務合約可構成繼續參與之目的而須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中有關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之揭露規定。此外，此修正亦刪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對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揭露要求適用於期中財務報導之相關規定，而回歸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中簡明財務報表之規定。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

此修正釐清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83段之規定，於評估高品質公司債是否有深度市場以決定退職後福利義務折現之折現率時，係以義務發行使用之幣別作為依據，而非以國家作為依據。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

此修正釐清何謂「於期中財務報告其他部分」揭露之資訊；此修正明訂期中財務報導規定之揭露須包含於期中財務報表附註中或自期中財務報表交叉索引至此資訊所在處，而該資訊需與期中財務報表同時間及以相同條件提供予使用者。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6) 揭露計畫(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主要修正包括：(1)重大性，釐清企業不應藉由不重要之資訊或將不同性質或功能之資訊彙總表達而模糊重要資訊，降低財務報表之可了解性。此項修正再次重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要求特定之揭露，應進行該資訊是否重大之評估、(2)分類及小計，釐清綜合損益表及資產負債表之單行項目可再予細分，及企業應如何表達並增加額外之小計資訊、(3)附註之架構，釐清對於財務報表附註呈現之順序，企業係有裁量空間，惟仍強調考量順序時要兼顧可了解性及可比性、(4)會計政策之揭露，刪除重大會計政策中與所得稅及外幣兌換損益相關之例舉，因考量前述例舉並無助益，及(5)源自權益會計處理投資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釐清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依後續能否重分類至損益彙總為財務報表之單行項目表達。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7) 投資個體：對合併例外之適用(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

此修正包括：(1)釐清當投資個體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所有子公司時，本身為該投資個體子公司之中間層級母公司係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4段所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豁免、(2)釐清子公司唯有於其本身並非投資個體且提供對投資個體母公司之支援服務時，方須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32段之規定併入投資個體母公司之合併報表，及(3)允許投資者於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所規定之權益法時，保留屬投資個體之關聯企業或合資對其子公司權益所適用之公允價值衡量。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集團除現正評估(6)、(10)及(12)之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之潛在影響，暫時無法合理估計該準則對本集團之影響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告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合併概況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控制即達成。特別是，本集團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集團始控制被投資者：

- (1)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 (2)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露或權利，及
- (3)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公司考量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 (1)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 (2)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 (3)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即重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若本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1) 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2) 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 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 (4) 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 (5) 認列任何利益或虧損為當期損益；
- (6) 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主要業務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4.06.30	103.12.31	103.06.30
本公司	Harvatek International (USA) Corp.	電子零組件 銷售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	HONOR LIGHT LIMITED	投資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	宏正投資(股)公司(註1)	投資	41.60	41.60	41.60
本公司	宏齊(香港)貿易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 銷售	80.00	80.00	80.00
本公司	宏銳投資(股)公司	投資	35.29(註2)	35.29	35.29
本公司	宏興光電(股)公司(註3)	電子零組件 銷售	100.00	-	-
宏正投資(股) 公司	宏齊(香港)貿易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 銷售	5.00	5.00	5.00
HONOR LIGHT LIMITED	宏齊光科(深圳)電子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 銷售	-(註4)	100.00	100.00
HONOR LIGHT LIMITED	宏瑞光電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 銷售	54.55	54.55	54.55
HONOR LIGHT LIMITED	Harvatek (HK) Limited	投資	100.00	100.00	100.00
HONOR LIGHT LIMITED	廈門久宏鑫光電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 銷售	100.00	100.00	100.00
HONOR LIGHT LIMITED	Harvatek Europe GmbH	電子零組件 銷售	51.00	51.00	51.00
HONOR LIGHT LIMITED	廣州久宏仵貿易有限公司 (註5)	電子零組件 銷售	100.00	100.00	-
宏齊(香港)貿易 有限公司	無錫宏齊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 銷售	100.00	100.00	100.00
宏銳投資(股) 公司	新銳精密(股)公司	電子零組件 銷售	85.00(註2)	85.00	85.00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註1：本公司持有宏正投資(股)公司特別股2,500,000股，占該公司全部已發行特別股之100%，該特別股股東於普通股股東會與普通股股東享有相同投票權與選舉權，並有被選舉為董事及監察人之權利。該特別股換算為普通股之表決權比例為41.60%，本公司對該公司具有實質控制力。

註2：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三月投資設立宏銳投資(股)公司，本公司對宏銳投資(股)公司直接持股比例雖未超過半數，惟本公司對該公司具有實質控制力，故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嗣於民國一〇四年三月，因本公司對其不再具實質控制力，故自此不將其及其轉投資之新銳精密(股)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

註3：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投資設立宏興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註4：宏齊光科(深圳)電子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業已清算完成。

註5：HONOR LIGHT LIMIED於民國一〇三年七月投資設立廣州久宏仵貿易有限公司。

上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該等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786,870千元及1,207,521千元，負債總額分別為349,342千元及601,752千元，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14,674)千元及(8,558)千元，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35,434)千元及(12,117)千元。

4. 本集團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民國一〇四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相同，其他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請參閱本集團民國一〇四年第一季之合併財務報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法，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

2. 退職後福利計畫

退職後福利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取決於精算評價。精算評價牽涉各種不同假設，包括：折現率之決定、未來薪資之增加、死亡率和未來退休金給付之增加等。

3.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集團與員工間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係以給與日之權益工具公允價值衡量。估計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時，應依給與條款決定最佳之定價模式。此估計亦要求決定定價模式所使用之最佳參數，包括：認股權的預期存續期間、預期波動率、預期股利率，以及對其所作之假設。對用於衡量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公允價值所使用的假設及模式，請詳附註六之說明。

4. 收入認列－銷貨退回及折讓

本集團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於商品銷售時作為營業收入之減項，請詳附註六。

5.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集團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集團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06.30	103.12.31	103.06.30
現 金	\$2,018	\$931	\$783
支票及活期存款	497,390	714,491	567,803
定期存款	628,767	844,184	559,702
合 計	<u>\$1,128,175</u>	<u>\$1,559,606</u>	<u>\$1,128,288</u>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流 動</u>	104.06.30	103.12.31	103.06.30
持有供交易：			
未指定避險關係之衍生性金融工具			
換匯換利合約	\$2,951	\$12,754	\$-
嵌入式衍生性金融商品	-	180	-
合 計	<u>\$2,951</u>	<u>\$12,934</u>	<u>\$-</u>

本集團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3.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4.06.30	103.12.31	103.06.30
股 票	\$177,431	\$166,265	\$208,705
基 金	40,000	-	22,026
合 計	<u>\$217,431</u>	<u>\$166,265</u>	<u>\$230,731</u>
流 動	\$40,000	\$-	\$22,026
非 流 動	177,431	166,265	208,705
合 計	<u>\$217,431</u>	<u>\$166,265</u>	<u>\$230,731</u>

本集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4.06.30	103.12.31	103.06.30
<u>非 流 動</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104,050	\$74,050	\$97,097

(1) 上述本集團所持有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基於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因此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採用成本衡量。

(2)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三年度出售威控自動化機械(股)公司股票並認列處分投資利益1,305千元。

(3)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四年度取得群鑫創投(股)公司股票，取得成本為30,000千元。

(4) 本集團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5. 應收票據

	104.06.30	103.12.31	103.06.30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13,396	\$20,932	\$21,324
減：備抵呆帳	-	(20)	(97)
合 計	\$13,396	\$20,912	\$21,227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6.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

	104.06.30	103.12.31	103.06.30
應收帳款	\$1,117,833	\$1,102,480	\$1,629,673
減：備抵呆帳	(22,542)	(53,319)	(19,376)
減：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5,287)	-	-
淨 額	1,090,004	1,049,161	1,610,297
應收帳款—關係人	9,421	6,430	7,810
減：備抵呆帳	-	-	-
淨 額	9,421	6,430	7,810
合 計	\$1,099,425	\$1,055,591	\$1,618,107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30天至120天。有關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減損所提列之呆帳變動如下(信用風險揭露請詳附註十二)：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計
104.01.01	\$17,908	\$35,411	\$53,319
當年度發生(迴轉)之金額	-	(13,956)	(13,956)
因無法回收而沖銷之金額	-	(16,808)	(16,80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3)	(13)
104.06.30	\$17,908	\$4,634	\$22,542
103.01.01	\$-	\$20,682	\$20,682
當年度發生(迴轉)之金額	-	3,097	3,097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4,403)	(4,403)
103.06.30	\$-	\$19,376	\$19,376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之帳齡分析如下：

	未逾期	已逾期但尚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合計
	且未減損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120天	121-300天	301-365天	
104.06.30	\$874,060	\$67,352	\$39,850	\$60,773	\$41,872	\$15,518	\$-	\$1,099,425
103.12.31	777,311	69,942	84,839	57,952	39,280	26,267	-	1,055,591
103.06.30	1,168,664	167,038	109,029	128,157	38,230	6,989	-	1,618,107

7. 存貨

	104.06.30	103.12.31	103.06.30
原 料	\$131,747	\$115,282	\$196,002
物 料	50,120	39,246	56,122
在製品	149,574	117,482	171,949
製成品	210,175	352,718	180,900
合 計	\$541,616	\$624,728	\$604,973

- (1) 本集團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1,077,706千元及1,498,920千元，其中包括民國一〇四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因存貨庫存去化，呆滯存貨減少，認列存貨跌價、報廢及呆滯回升利益27,885千元；一〇三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存貨跌價、報廢及呆滯損失2,031千元。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2,048,544千元及2,578,442千元，其中包括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因存貨庫存去化，呆滯存貨減少，分別認列存貨跌價、報廢及呆滯回升利益20,894千元及3,826千元。

(2)前述之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8.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集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4.06.30		103.12.31		103.06.30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投資關聯企業：						
Inolux Corporation(Inolux)(註)	\$3,847	40.00%	\$4,127	40.00%	\$3,500	40.00%
宏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宏銳)	34,793	35.29%	-		-	
合計	<u>\$38,640</u>		<u>\$4,127</u>		<u>\$3,500</u>	

註：原為Harvatek Technologies Corp. 自民國一〇四年起更名為Inolux Corporation。

(1)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四年三月起對宏銳公司已無實質控制力，故自一〇四年三月底起改採權益法評價。

(2)本集團對Inolux及宏銳投資之投資並非重大，彙總性財務資訊依所享有份額合計列示如下：

	104.04.01~ 104.06.30	103.04.01~ 103.06.30	104.01.01~ 104.06.30	103.01.01~ 103.06.3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利	\$(3,325)	\$637	\$(3,741)	\$27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3,325)</u>	<u>\$637</u>	<u>\$(3,741)</u>	<u>\$274</u>

本集團對上述關聯企業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三十日並無或有負債或資本承諾，亦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3)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3,325)千元及637千元；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均為0千元；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3,741)千元及274千元；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均為0千元；係以該等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認列依據。

9.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土地及 改良物	房屋 建築	機器 設備	試驗 設備	運輸 設備	其他 設備	租賃 改良	未完 工程	合計
成本：									
104.01.01	\$103,802	\$280,654	\$2,906,738	\$43,654	\$2,819	\$304,844	\$45,789	\$10,409	\$3,698,709
增添	-	914	31,776	3,365	-	4,899	8,727	7,466	57,147
處分	-	-	(126,262)	(590)	-	(4,551)	-	-	(131,403)
匯率變動之 影響	(343)	(411)	(5,462)	-	-	(1,744)	(64)	(317)	(8,341)
其他變動	-	-	(4,138)	(810)	(654)	(2,428)	(1,100)	-	(9,130)
104.06.30	<u>\$103,459</u>	<u>\$281,157</u>	<u>\$2,802,652</u>	<u>\$45,619</u>	<u>\$2,165</u>	<u>\$301,020</u>	<u>\$53,352</u>	<u>\$17,558</u>	<u>\$3,606,982</u>
103.01.01	\$103,013	\$279,710	\$2,662,172	\$44,105	\$2,220	\$285,599	\$43,884	\$50,993	\$3,471,696
增添	-	-	62,651	450	-	9,354	910	59,184	132,549
處分	-	-	(1,435)	(480)	-	(88)	-	-	(2,003)
匯率變動之 影響	4	6	(1,548)	-	-	(1,166)	(35)	-	(2,739)
103.06.30	<u>\$103,017</u>	<u>\$279,716</u>	<u>\$2,721,840</u>	<u>\$44,075</u>	<u>\$2,220</u>	<u>\$293,699</u>	<u>\$44,759</u>	<u>\$110,177</u>	<u>\$3,599,503</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4.01.01	\$1,130	\$180,871	\$2,137,754	\$30,394	\$1,939	\$268,284	\$37,786	\$-	\$2,658,158
折舊	-	7,776	142,992	4,590	130	12,833	4,016	-	172,337
處分	-	-	(126,255)	(590)	-	(4,551)	-	-	(131,396)
匯率變動 之影響	-	(169)	(1,258)	-	-	(1,037)	(35)	-	(2,499)
其他變動	-	-	(585)	(176)	(106)	(1,486)	(982)	-	(3,335)
104.06.30	<u>\$1,130</u>	<u>\$188,478</u>	<u>\$2,152,648</u>	<u>\$34,218</u>	<u>\$1,963</u>	<u>\$274,043</u>	<u>\$40,785</u>	<u>\$-</u>	<u>\$2,693,265</u>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土地及 改良物	房屋 建築	機器 設備	試驗 設備	運輸 設備	其他 設備	租賃 改良	未完 工程	合計
103.01.01	\$1,116	\$163,905	\$1,884,753	\$21,073	\$1,655	\$245,519	\$28,526	\$-	\$2,346,547
折舊	11	8,309	126,261	4,807	151	13,369	4,566	-	157,474
處分	-	-	(1,322)	(20)	-	(88)	-	-	(1,430)
匯率變動 之影響	-	(2)	(38)	-	-	(985)	(9)	-	(1,034)
103.06.30	<u>\$1,127</u>	<u>\$172,212</u>	<u>\$2,009,654</u>	<u>\$25,860</u>	<u>\$1,806</u>	<u>\$257,815</u>	<u>\$33,083</u>	<u>\$-</u>	<u>\$2,501,557</u>
淨帳面金額：									
104.06.30	<u>\$102,329</u>	<u>\$92,679</u>	<u>\$650,004</u>	<u>\$11,401</u>	<u>\$202</u>	<u>\$26,977</u>	<u>\$12,567</u>	<u>\$17,558</u>	<u>\$913,717</u>
103.12.31	<u>\$102,672</u>	<u>\$99,783</u>	<u>\$768,984</u>	<u>\$13,260</u>	<u>\$880</u>	<u>\$36,560</u>	<u>\$8,003</u>	<u>\$10,409</u>	<u>\$1,040,551</u>
103.06.30	<u>\$101,890</u>	<u>\$107,504</u>	<u>\$712,186</u>	<u>\$18,215</u>	<u>\$414</u>	<u>\$35,884</u>	<u>\$11,676</u>	<u>\$110,177</u>	<u>\$1,097,946</u>

(2)本集團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為主建物、空調設備及裝修工程等，並分別按其耐年限51年、6~21年及6~21年提列折舊。

(3)本集團之固定資產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況。

10.無形資產

	專利權	電腦軟體	合計
成本：			
104.01.01	\$235,351	\$70,975	\$306,326
增添－單獨取得	-	321	321
其他變動	-	(907)	(907)
匯率變動之影響	-	(54)	(54)
104.06.30	<u>\$235,351</u>	<u>\$70,335</u>	<u>\$305,686</u>
103.01.01	\$235,351	\$69,170	\$304,521
增添－單獨取得	-	2,929	2,929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6)	(26)
103.06.30	<u>\$235,351</u>	<u>\$72,073</u>	<u>\$307,424</u>
攤銷及減損：			
104.01.01	\$153,362	\$68,878	\$222,240
攤銷	8,531	922	9,453
其他變動	-	(232)	(23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33)	(33)
104.06.30	<u>\$161,893</u>	<u>\$69,535</u>	<u>\$231,428</u>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專利權	電腦軟體	合計
103.01.01	\$136,300	\$64,959	\$201,259
攤銷	8,531	2,704	11,235
匯率變動之影響	-	(70)	(70)
103.06.30	\$144,831	\$67,593	\$212,424
淨帳面金額：			
104.06.30	\$73,458	\$800	\$74,258
103.12.31	\$81,989	\$2,097	\$84,086
103.06.30	\$90,520	\$4,480	\$95,000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104.04.01~ 104.06.30	103.04.01~ 103.06.30	104.01.01~ 104.06.30	103.01.01~ 103.06.30
營業成本	\$4,265	\$4,287	\$8,531	\$8,604
推銷費用	29	58	58	117
管理費用	330	1,341	721	2,332
研發費用	39	91	143	182
合 計	\$4,663	\$5,777	\$9,453	\$11,235

11.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4.06.30	103.12.31	103.06.30
預付設備款	\$18,251	\$21,645	\$23,008
其他	37,740	41,693	47,814
合 計	\$55,991	\$63,338	\$70,822

12. 催收款項淨額

	104.06.30	103.12.31	103.06.30
應收票據	\$-	\$-	\$298
應收帳款	53,361	51,961	48,139
合 計	53,361	51,961	48,437
減:備抵呆帳	(53,361)	(51,961)	(48,437)
淨 額	\$-	\$-	\$-

本集團將逾期一年以上之應收款項轉列催收款，並提列備抵呆帳。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3.應付公司債

	104.06.30	103.12.31	103.06.30
負債要素：			
應付國內轉換公司債面額	\$600,000	\$630,400	\$30,400
應付國內轉換公司債折價	(17,994)	(22,383)	(291)
小計	582,006	608,017	30,109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30,262)	(30,109)
淨額	\$582,006	\$577,755	\$-
權益要素	\$21,400	\$26,605	\$5,205

(1)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二日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A.發行總額：1,000,000 千元。

B.票面利率及還本付息方式：年息 0%，到期時將按面額 100%償還債權人。

C.債券種類：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D.發行期限：五年(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二日至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十二日)。

E.本公司債贖回辦法、到期日前贖回價格：

(a)本公司於公司債到期時，一次以現金還本付息，但本公司已於到期日前將債券買回者及債權人已於到期日前將債券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者，不在此限。

(b)到期日前之贖回價格：

i.本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若連續三十個營業日均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者，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債券持有人之債券。

ii.本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該債券持有人之債券。

F.賣回：債權人得於發行滿二年之日，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轉換公司債贖回。

G.轉換：

(a)轉換期間：自發行日起滿一個月後至到期日前十日止。

(b)轉換價格及其調整：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 36 元，惟本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二日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31.9 元。

H.其他條款：請參閱本公司發行及轉換辦法。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

惟本公司業於民國一〇三年七月將該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變更為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已贖回9,696張流通在外之國內第三次可轉換公司債，面額計969,600千元，並已依規定辦理註銷作業。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因可轉換公司債已到期，本公司以面額償還可轉換公司債30,400千元。

(2)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七月二十九日發行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A. 發行總額：600,000千元，每張面額100千元，依面額十足發行。
- B. 票面利率及還本付息方式：年息0%，到期時將按面額100%償還債權人。
- C. 債券種類：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 D. 發行期限：三年(民國一〇三年七月二十九日至民國一〇六年七月二十九日)。
- E. 本公司對本債券贖回權：
 - (a) 本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若連續三十個營業日均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者，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債券持有人之債券。
 - (b) 本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該債券持有人之債券。
- F. 轉換：
 - (a) 轉換期間：自發行日起後滿一個月之翌日(民國一〇三年八月三十日)至到期日前十日(民國一〇六年七月十九日)止。
 - (b) 轉換價格及其調整：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23.8元，惟本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23.8元。
- G. 其他條款：請參閱本公司發行及轉換辦法。

國內第四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

另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國內第四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尚無轉換或贖回之情事。本公司債提供擔保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4. 長期借款

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六月三十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104.06.30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台灣新光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77,125	1.50%	自101年9月5日至104年8月17日，借款期限3年，動用日起滿二年後，其後3個月為一期還本，共分4期償還。
小計	77,125		
減：一年內到期	(77,125)		
合計	\$-		

債權人	103.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台灣新光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237,150	1.50%	自101年9月5日至104年8月17日，借款期限3年，動用日起滿二年後，其後3個月為一期還本，共分4期償還。
小計	237,150		
減：一年內到期	(237,150)		
合計	\$-		

債權人	103.06.30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88,500	1.60%	自101年6月25日至104年6月25日，借款期限3年，動用日起滿一年後償還第一期本金，其後3個月為一期還本，共分9期償還。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168,000	1.58%	自101年8月20日至104年8月20日，借款期限3年，動用日起滿一年後償還第一期本金，其後3個月為一期還本，共分9期償還。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83,600	1.50%	自101年6月25日至104年4月5日，借款期限3年，動用日起滿一年後償還第一期本金，其後3個月為一期還本，共分9期償還，本公司於民國101年8月提前償還100,000千元。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10,000	1.66%	自102年12月26日至105年9月26日，借款期限3年，動用日起滿一年後償還第一期本金，其後3個月為一期還本，共分9期償還。
台灣新光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298,600	1.50%	自101年9月5日至104年8月17日，借款期限3年，動用日起滿二年後，其後3個月為一期還本，共分4期償還。
小計	648,700		
減：一年內到期	(531,450)		
合計	\$117,250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5.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集團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3,752千元及4,000千元；本集團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7,837千元及8,041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

本集團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198千元及205千元；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392千元及407千元。

16. 權益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3,000,000千元(含保留10,000千股供可轉換公司債轉換及員工認股權可認購股份總額5,000千股)，每股面額10元，分次發行；已發行股本均為2,051,615千元，均為205,162千股。

(2) 資本公積

	104.06.30	103.12.31	103.06.30
普通股股本溢價	\$25,136	\$25,136	\$25,136
庫藏股票交易	3,151	3,151	3,151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 帳面金額差異	75	75	75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466,713	466,713	466,713
員工認股權	35,331	34,439	31,762
認股權	26,605	26,605	5,205
其 他—已失效認股權	32,099	32,099	32,099
合 計	\$589,110	\$588,218	\$564,141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得彌補虧損或撥充資本。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彌補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公司無虧損者，得依股東會決議，將下列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

(一) 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

(二) 受領贈與之所得。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庫藏股票

A.本公司持有庫藏股票資訊如下：

	104.06.30	103.12.31	103.06.30
金額	\$15,951	\$15,951	\$15,951
股數	1,132,000	1,132,000	1,132,000

B.本公司之子公司宏正投資(股)公司因財務運作而持有本公司庫藏股票資訊如下：

	104.06.30	103.12.31	103.06.30
金額	\$55,974	\$55,974	\$55,974
股數	3,192,824	3,192,824	3,192,824

(4)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A.提繳稅捐。
- B.彌補虧損。
- C.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D.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E.董事監察人酬勞金就A至D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一。
- F.提撥員工紅利不得低於A至D款規定數額後百分之六，不得高於百分之十二。員工紅利之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其中股票紅利發放分配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授權董事長訂定之。
- G.餘額為股東紅利。

本公司於股東紅利之分配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二十；董監事酬勞以現金發放。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在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下，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惟依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二十日修訂公司法第二百三十五條之一之規定，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分派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另章程得訂明前項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因本公司並無上述因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選擇豁免而轉入保留盈餘者，故不予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1,013千元及1,835千元，其估列基礎係以當期稅後淨利依公司章程規定乘數範圍內估列之，並認為當期之營業費用或營業成本。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以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若於期後期間董事會決議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調整當期之損益。若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員工及董事酬勞之估列基礎，係以當年度獲利狀況分派。估計之員工及董監酬勞於當期認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若於期後期間之董事會決議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調整當期之損益。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為淨損，故未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十五日及一〇三年六月二十七日股東常會分別決議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盈餘分派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36,588	\$2,423		
普通股現金股利	285,641	21,807	1.4	0.1069
普通股股票股利	20,403	-	0.1	-
董監事酬勞	3,290	218		
員工紅利－現金	33,000	2,617		
合 計	<u>\$378,922</u>	<u>\$27,065</u>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股東會擬議民國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有關董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與一〇三年度估列費用並無差異。

有關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5) 非控制權益

	104.01.01~ 104.06.30	103.01.01~ 103.06.30
期初餘額	\$87,730	\$73,465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損)	(10,401)	490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其他綜合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3,280)	2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94)	(1,243)
除列子公司	(89,557)	-
期末餘額	\$(16,702)	\$72,738

17. 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本集團員工可獲得股份基礎給付作為獎酬計畫之一部分；員工透過提供勞務作為取得權益工具之對價，此等交易為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員工認股權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通過員工認股權憑證辦法，發行5,000單位，授權董事會一次或分次發行，每單位得認購股數為1,000股之普通股。認股權人經本公司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行使被授予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憑證，屆滿三年後可全數行使。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最長為六年，屆滿後未行使之認股權視同放棄，認股權人不得再行主張其認股權利。

前述股份基礎給付計畫相關之資訊如下：

認股權憑證給與日	發行單位總數(單位)	每單位可認購股數(股)	每單位執行價格(元)(註)
101.02.22	5,000	1,000	\$21.0

註：認股價格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如現金增資及償配股票)，係依照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調整。

此計畫所給與認股權之合約期間為六年且未提供現金交割之選擇。本集團對於此等計畫所給與之認股權，過去並無以現金交割之慣例。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針對上述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使用之定價模式及假設如下：

	100年 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
預期股利率	2.71%
預期價格波動性	47.20%
無風險利率	1.01%
評價模式	Black-Scholes之選擇權評價模式
預期存續期間	4.25年

認股選擇權之預期存續期間係依據歷史資料及目前之預期所推估，因此可能不必然符合實際執行狀況。預期波動率係假設與認股權存續期間相近期間之歷史波動率即代表未來趨勢，然此亦可能不必然與未來實際結果相符。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相關之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

	104.01.01~104.06.30		103.01.01~103.06.30	
	加權平均		加權平均	
員工認股權	數量 (單位)	行使價格 (元)	數量 (單位)	行使價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	4,400	\$21.0	4,400	\$21.0
本期給與	-	-	-	-
本期行使	-	-	-	-
本期失效數	-	-	-	-
期末流通在外	4,400	21.0	4,400	21.0
期末可行使之員工認股權	4,400		-	
本期給與之員工認股權加權平均公允價值(元)	\$-		\$-	

前述股份基礎給付計畫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三年六月三十日流通在外之資訊如下表：

	執行價格之區間	加權平均剩餘存續期間(年)
104.06.30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21.0	2.64
103.06.30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21.0	3.64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間並未對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作任何取消或修改。

本集團認列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之費用如下：

	104.04.01~ 104.06.30	103.04.01~ 103.06.30	104.01.01~ 104.06.30	103.01.01~ 103.06.30
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而認列之費用(均屬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	\$-	\$1,338	\$892	\$4,282

18.營業收入

	104.04.01~ 104.06.30	103.04.01~ 103.06.30	104.01.01~ 104.06.30	103.01.01~ 103.06.30
商品銷售收入	\$1,126,835	\$1,751,892	\$2,234,856	\$2,953,985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41,796)	(11,025)	(119,184)	(27,062)
其他營業收入	4,637	9,577	11,214	14,668
營業收入淨額	<u>\$1,089,676</u>	<u>\$1,750,444</u>	<u>\$2,126,886</u>	<u>\$2,941,591</u>

19.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承諾—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辦公室及廠房，其平均年限為五年。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六月三十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4.06.30	103.12.31	103.06.30
不超過一年	\$16,448	\$4,720	\$11,800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57,992	-	-
	<u>\$74,440</u>	<u>\$4,720</u>	<u>\$11,800</u>

營業租賃認列之費用如下：

	104.04.01~ 104.06.30	103.04.01~ 103.06.30	104.01.01~ 104.06.30	103.01.01~ 103.06.30
最低租賃給付	<u>\$7,572</u>	<u>\$7,351</u>	<u>\$16,056</u>	<u>\$15,222</u>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0.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4.04.01~104.06.30			103.04.01~103.06.30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98,331	\$28,512	\$126,843	\$127,506	\$45,817	\$173,323
勞健保費用	6,416	2,087	8,503	6,212	2,545	8,757
退休金費用	2,826	1,124	3,950	2,869	1,336	4,20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3,776	1,524	5,300	3,012	1,266	4,278
折舊費用	80,437	4,389	84,826	72,970	5,023	77,993
攤銷費用(註)	6,148	3,125	9,273	8,064	2,022	10,086

功能別 性質別	104.01.01~104.06.30			103.01.01~103.06.30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11,142	\$68,115	\$279,257	\$210,394	\$81,214	\$291,608
勞健保費用	12,571	4,605	17,176	12,230	5,738	17,968
退休金費用	5,751	2,478	8,229	5,697	2,751	8,44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7,129	4,144	11,273	7,334	2,640	9,974
折舊費用	162,966	9,371	172,337	147,860	9,614	157,474
攤銷費用(註)	13,003	6,618	19,621	16,762	3,869	20,631

註：係包含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一遞延資產之攤銷費用。

2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104.04.01~ 104.06.30	103.04.01~ 103.06.30	104.01.01~ 104.06.30	103.01.01~ 103.06.30
利息收入	\$5,629	\$4,622	\$11,989	\$9,160
租金收入	1,059	745	1,521	1,389
其他收入—其他	5,946	5,258	12,211	8,505
合 計	<u>\$12,634</u>	<u>\$10,625</u>	<u>\$25,721</u>	<u>\$19,054</u>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4.04.01~ 104.06.30	103.04.01~ 103.06.30	104.01.01~ 104.06.30	103.01.01~ 103.06.30
處分投資利益	\$18	\$542	\$150	\$12,27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	(48)	361	15
淨外幣兌換損失	(24,982)	(21,675)	(44,914)	(15,13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失)利益	(4,075)	(4,057)	(9,983)	1,634
其他	(7,911)	(980)	(10,303)	(1,639)
合計	<u><u>\$(36,950)</u></u>	<u><u>\$(26,218)</u></u>	<u><u>\$(64,689)</u></u>	<u><u>\$(2,852)</u></u>

(3) 財務成本

	104.04.01~ 104.06.30	103.04.01~ 103.06.30	104.01.01~ 104.06.30	103.01.01~ 103.06.30
銀行借款之利息	\$974	\$2,903	\$1,739	\$5,594
應付公司債之利息	2,204	76	4,389	150
財務成本合計	<u><u>\$3,178</u></u>	<u><u>\$2,979</u></u>	<u><u>\$6,128</u></u>	<u><u>\$5,744</u></u>

22.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〇四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產生	當期重分類 調整	其他綜合 損益	所得稅利 益(費用)	稅後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6,162)	\$-	\$(6,162)	\$-	\$(6,1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損益	(33,320)	(18)	(33,338)	-	(33,338)
合計	<u><u>\$(39,482)</u></u>	<u><u>\$(18)</u></u>	<u><u>\$(39,500)</u></u>	<u><u>\$-</u></u>	<u><u>\$(39,500)</u></u>

民國一〇三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產生	當期重分類 調整	其他綜合 損益	所得稅利 益(費用)	稅後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4,786)	\$-	\$(4,786)	\$-	\$(4,78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損益	(36,882)	(542)	(37,424)	-	(37,424)
合計	<u><u>\$(41,668)</u></u>	<u><u>\$(542)</u></u>	<u><u>\$(42,210)</u></u>	<u><u>\$-</u></u>	<u><u>\$(42,210)</u></u>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產生	當期重分類 調整	其他綜合 損益	所得稅利 益(費用)	稅後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10,020)	\$-	\$(10,020)	\$-	\$(10,0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損益	(22,298)	(150)	(22,448)	-	(22,448)
合 計	<u>\$(32,318)</u>	<u>\$(150)</u>	<u>\$(32,468)</u>	<u>\$-</u>	<u>\$(32,468)</u>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產生	當期重分類 調整	其他綜合 損益	所得稅利 益(費用)	稅後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5,553)	\$-	\$(5,553)	\$-	\$(5,55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損益	4,729	(12,275)	(7,546)	-	(7,546)
合 計	<u>\$(824)</u>	<u>\$(12,275)</u>	<u>\$(13,099)</u>	<u>\$-</u>	<u>\$(13,099)</u>

23.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4.04.01~ 104.06.30	103.04.01~ 103.06.30	104.01.01~ 104.06.30	103.01.01~ 103.06.30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應付所得稅	\$-	\$937	\$-	\$1,126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 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4,749	(2,062)	(6,521)	(569)
與課稅損失及所得稅抵減之原始產生 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19,646)	24,966	(14,992)	29,637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沖減	37,323	(53,397)	40,479	(58,059)
所得稅估計差異影響數	(264)	(81)	(535)	(135)
所得稅費用(利益)	<u>\$22,162</u>	<u>\$(29,637)</u>	<u>\$18,431</u>	<u>\$(28,000)</u>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4.06.30	103.12.31	103.06.30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58,230	\$58,230	\$62,056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預計及一〇二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15.81%及20.48%。

本公司已無屬民國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u>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u>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一年度
子公司－宏正投資(股)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一年度

24.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04.04.01~ 104.06.30	103.04.01~ 103.06.30	104.01.01~ 104.06.30	103.01.01~ 103.06.30
(1)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損)(千元)	\$(124,431)	\$151,506	\$(168,647)	\$203,941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股)	200,836,682	200,836,682	200,836,682	200,836,682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元)	\$(0.62)	\$0.75	\$(0.84)	\$1.02
預定無償配股基準日在通過財務報告日後之 擬制追溯調整每股盈餘	\$(0.61)	\$0.74	\$(0.83)	\$1.01
(2)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損)(千元)	\$(124,431)	\$151,506	\$(168,647)	\$203,941
轉換公司債之利息(千元)	-(註)	62	-(註)	124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 之淨利(損)(千元)	\$(124,431)	\$151,568	\$(168,647)	\$204,065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04.04.01~ 104.06.30	103.04.01~ 103.06.30	104.01.01~ 104.06.30	103.01.01~ 103.06.30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股)	200,836,682	200,836,682	200,836,682	200,836,682
稀釋效果：				
轉換公司債	-(註)	952,978	-(註)	952,978
員工認股權	-(註)	-(註)	-(註)	-(註)
員工分紅	-(註)	599,696	-(註)	601,599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股)	200,836,682	202,389,356	200,836,682	202,391,259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元)	<u>\$ (0.62)</u>	<u>\$ 0.75</u>	<u>\$ (0.84)</u>	<u>\$ 1.01</u>
預定無償配股基準日在通過財務報表日後之 擬制追溯調整每股盈餘	<u>\$ (0.61)</u>	<u>\$ 0.74</u>	<u>\$ (0.83)</u>	<u>\$ 1.00</u>

註：因具反稀釋效果，故未列入之計算。

除上述無償配發股票股利外，於報導日至財務報表完成日間，並無任何影響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之其他交易。

七、關係人交易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104.04.01~ 104.06.30	103.04.01~ 103.06.30	104.01.01~ 104.06.30	103.04.01~ 103.06.30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u>\$9,254</u>	<u>\$7,048</u>	<u>\$16,356</u>	<u>\$10,999</u>

銷貨予上列關係人因客戶需求產品規格不同，故價格無法比較。收款政策與一般客戶相當，其收款期間為月結30-120天。

2. 進貨

	104.04.01~ 104.06.30	103.04.01~ 103.06.30	104.01.01~ 104.06.30	103.01.01~ 103.06.30
其他關係人	<u>\$-</u>	<u>\$11,030</u>	<u>\$-</u>	<u>\$15,751</u>

係為單一供應商，無其他進價可供比較，付款期間約為月結90天，一般供應商約為60-120天。

3. 支付予關係人之各項費用情形如下：

關係人名稱	帳列科目	104.04.01~ 104.06.30	103.04.01~ 103.06.30
其他關係人	製造費用－加工費	<u>\$34,672</u>	<u>\$46,209</u>
其他關係人	製造費用－工程實驗費等	<u>\$4,590</u>	<u>\$2,347</u>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推銷費用－佣金支出	<u>\$2,277</u>	<u>\$3,326</u>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管理費用－勞務費	<u>\$-</u>	<u>\$830</u>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關係人名稱	帳列科目	104.01.01~ 104.06.30	103.01.01~ 103.06.30
其他關係人	製造費用－加工費	\$73,220	\$76,102
其他關係人	製造費用－工程實驗費等	\$6,623	\$3,819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推銷費用－佣金支出	\$4,967	\$6,401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管理費用－勞務費	\$830	\$830

4. 與各關係人之財產交易情形如下：

交易型態	關係人名稱	帳列科目	104.04.01~ 104.06.30	103.04.01~ 103.06.30
購入(註)	其他關係人	機器設備	\$-	\$7,062
購入(註)	其他關係人	其他非流動資產	\$3,207	\$1,246

交易型態	關係人名稱	帳列科目	104.01.01~ 104.06.30	103.01.01~ 103.06.30
購入(註)	其他關係人	機器設備	\$10,175	\$16,433
購入(註)	其他關係人	其他非流動資產	\$3,757	\$5,583

註：上述財產交易係考量該資產之帳面價值及市場合理價格擬定。

5.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向其他關係人承租辦公室及廠房，租金費用分別為3,691千元及3,540千元，按月支付。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向其他關係人承租辦公室及廠房，租金費用分別為7,231千元及7,080千元，按月支付。

6.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4.06.30	103.12.31	103.06.30
其他關係人	\$49	\$150	\$-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9,372	6,280	7,810
合 計	9,421	6,430	7,810
減：備抵呆帳	-	-	-
淨 額	\$9,421	\$6,430	\$7,810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7.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4.06.30	103.12.31	103.06.30
其他關係人	\$-	\$903	\$-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	-	175
合 計	<u>\$-</u>	<u>\$903</u>	<u>\$175</u>

8.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4.06.30	103.12.31	103.06.30
其他關係人	\$44,348	\$74,335	\$84,454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763	1,161	-
合 計	<u>\$45,111</u>	<u>\$75,496</u>	<u>\$84,454</u>

9.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04.06.30	103.12.31	103.06.30
其他關係人	<u>\$556</u>	<u>\$526</u>	<u>\$-</u>

10.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獎酬

	104.04.01~ 104.06.30	103.04.01~ 103.06.30	104.01.01~ 104.06.30	103.01.01~ 103.06.30
短期員工福利	\$2,086	\$2,177	\$5,868	\$5,590
退職後福利	62	72	134	123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174	116	609
合 計	<u>\$2,148</u>	<u>\$2,423</u>	<u>\$6,118</u>	<u>\$6,322</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04.06.30	103.12.31	103.06.3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6,222	\$16,172	\$16,122	海關保證金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39,356	142,828	-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保證金
合 計	<u>\$155,578</u>	<u>\$159,000</u>	<u>\$16,122</u>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1.本公司與德商歐司朗公司簽訂白光專利授權協議書，應支付授權金及未來依授權產品銷貨淨額之議定比例計算之權利金。
- 2.本公司與日商豐田合成株式會社簽訂矽酸鹽silicate螢光粉白光LED專利授權協議書，應支付授權金及未來依授權產品銷貨淨額之議定比例計算之權利金。
- 3.Nichia Corporation(以下簡稱Nichia)於民國九十九年九月向德國法院控告本公司銷往德國市場用的特定產品及特定經銷商侵害其德國專利(專利號碼：DE69702929; 歐洲專利號碼EP0936682)，要求賠償特定期間內所受損失，並停止在德國銷售該等特定產品及其他侵害該專利權之產品。德國一審法院於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二十九日判決Nichia勝訴，本公司評估該案僅限於本公司銷往德國市場用的特定型號產品，對公司業務無重大影響。本案Nichia其德國專利已被德國法院判定為無效，並於民國一〇三年十月向法院申請暫停審理與本公司之訴訟案。
- 4.Cree, Inc. 於民國一〇三年九月向美國地方法院對本公司及美國子公司提出美國專利的侵權訴訟，目前本案尚在法院審理程序中。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十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4.06.30	103.12.31	103.06.3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2,951	\$12,934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21,481	240,315	327,828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1,126,157	1,558,675	1,127,505
應收款項	1,141,657	1,093,177	1,698,650
存出保證金	984	4,026	7,078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55,578	159,000	16,122
小計	2,424,376	2,814,878	2,849,355
合計	\$2,748,808	\$3,068,127	\$3,177,183

金融負債

	104.06.30	103.12.31	103.06.30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	\$1,280,303	\$985,124	\$1,453,874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582,006	608,017	30,109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77,125	237,150	648,700
小計	1,939,434	1,830,291	2,132,68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	2,706
合計	\$1,939,434	\$1,830,291	\$2,135,389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貨幣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美金升值/貶值5%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50,545千元及60,279千元；權益將分別減少/增加2,060千元及2,151千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借款。

本集團以維持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之組合，並輔以利率交換合約以管理利率風險，惟因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未適用避險會計。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借款，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771千元及936千元。

權益價格風險

本集團持有國內之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此等權益證券之價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集團持有之上市櫃權益證券屬備供出售類別，未上市櫃權益證券係屬備供出售資產類別。本集團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提供予本集團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屬備供出售之上市櫃權益證券，當該等權益證券價格下跌10%，對於本集團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損益或權益之影響分別減少約17,743千元及20,871千元；若權益證券價格上漲10%，將僅對權益造成影響，對於損益將不產生任何影響。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4.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業務單位係依循本集團之顧客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客戶信用風險。所有客戶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另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集團應收款項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72.03%、51.27%及64.31%，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5.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銀行借款及轉換公司債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一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04.06.30					
應付款項	\$1,280,303	\$-	\$-	\$-	\$1,280,303
可轉換公司債	-	600,000	-	-	600,000
長期借款	77,277	-	-	-	77,277
103.12.31					
應付款項	\$985,124	\$-	\$-	\$-	\$985,124
可轉換公司債	30,400	600,000	-	-	630,400
長期借款	239,382	-	-	-	239,382
103.06.30					
應付款項	\$1,453,874	-	-	-	\$1,453,874
可轉換公司債	30,400	-	-	-	30,400
長期借款	536,064	119,352	-	-	655,416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衍生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一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04.06.30					
流入	\$2,951	\$-	\$-	\$-	\$2,951
流出	-	-	-	-	-
淨額	<u>\$2,951</u>	<u>\$-</u>	<u>\$-</u>	<u>\$-</u>	<u>\$2,951</u>
103.12.31					
流入	\$12,934	\$-	\$-	\$-	\$12,934
流出	-	-	-	-	-
淨額	<u>\$12,934</u>	<u>\$-</u>	<u>\$-</u>	<u>\$-</u>	<u>\$12,934</u>
103.06.30					
流入	\$-	\$-	\$-	\$-	\$-
流出	-	(2,706)	-	-	(2,706)
淨額	<u>\$-</u>	<u>\$(2,706)</u>	<u>\$-</u>	<u>\$-</u>	<u>\$(2,706)</u>

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集團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 C.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銀行借款、應付公司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
- D.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衍生金融工具，其中屬非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交易對手報價或存續期間適用之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屬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則採用交易對手報價、適當之選擇權定價模式或其他評價方法計算公允價值。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除下表所列者外，本集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

	104.06.30		103.12.31		103.06.30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582,006	\$606,000	\$608,017	\$654,233	\$30,109	\$29,625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8。

7.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持有未符合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衍生金融工具相關資訊如下：

換匯換利合約

換匯換利合約係為管理部分交易之暴險部位，但未指定為避險工具。本集團承作之換匯換利合約交易情形如下：

項目	合約金額	期間
104.06.30		
換匯換利合約	USD 2,500千元	102年9月至104年8月
103.12.31		
換匯換利合約	USD 10,000千元	102年9月至104年8月
103.06.30		
換匯換利合約	USD 10,000千元	102年9月至104年8月

對於換匯換利合約交易，主要係規避淨資產或淨負債之匯率變動風險，到期時有相對之現金流入或流出，且本集團之營運資金亦足以支應，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因發行轉換公司債而辨認出之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業已與主契約分離，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方式處理，有關此交易之合約資訊請詳附註六。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前述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對象係國內外知名銀行，其信用良好，故信用風險不高。

8.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集團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換匯換利合約	\$-	\$2,951	\$-	\$2,95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基金	40,000	-	-	40,000
股票	177,431	-	-	177,431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換匯換利合約	\$-	\$12,754	\$-	\$12,754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	-	-	180	18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	166,265	-	-	166,265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三十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基金	\$22,026			\$22,026
股票	208,705	-	-	208,705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重複性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本集團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屬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者，期初至期末餘額之調節列示如下：

	資產
	透過損益衡量
	按公允價值
	衍生工具
104.1.1	\$180
104年上半年度認列總利益(損失)：	
認列於損益(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180)
104.6.30	\$ -

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資訊

本集團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用於公允價值衡量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表所列示：

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

	重大	輸入值與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評價技術	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	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	波動率	波動率越高，當波動率上升(下降)5%，對本集團損益將增加/減少60千元及0千元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需適用。

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三十日：無需適用。

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流程

本集團財會部門負責進行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於每一報導日依據集團會計政策須作重衡量或重評估之資產及負債之價值變動進行分析，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3)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但須揭露公允價值之層級資訊

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負債：				
應付公司債	\$606,000	\$-	\$-	\$606,000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負債：				
應付公司債	\$654,233	\$-	\$-	\$654,233

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三十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負債：				
應付公司債	\$29,625	\$-	\$-	\$29,625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9.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千元									
	104.06.30			103.12.31			103.06.30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47,983	30.85	\$1,480,262	\$39,751	31.620	\$1,256,912	\$61,824	29.860	\$1,846,077
人民幣	148,588	4.977	739,521	156,271	5.101	797,140	102,931	4.810	495,098
歐元	1,627	34.51	56,150	906	38.550	34,919	621	40.770	25,326
港幣	10,060	3.986	40,099	10,061	4.090	41,148	3,975	3.854	15,321
<u>採用權益法</u>									
<u>之投資</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25	30.85	3,847	131	31.620	4,127	117	29.860	3,50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5,214	30.85	469,360	15,988	31.620	505,549	38,030	29.860	1,135,585
人民幣	55,229	4.977	274,874	48,344	5.101	246,603	-	-	-

由於本集團之集團個體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外幣兌換(損)益分別為(24,982)千元及(21,675)千元；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外幣兌換損失分別為(44,914)千元及(15,137)千元。

10.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詳附表一。
- (2)對他人背書保證：詳附表二。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三。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事項。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事項。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事項。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事項。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事項。
-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詳附註六.2及十二.7。
- (10)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詳附表四。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其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詳附表五。

3.大陸投資資訊

-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詳附表六。
- (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三.1(10)。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十四、部門資訊

本集團之業務及營收主要來自發光二極體之產品，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係複核集團整體營運結果，以制定集團資源之決策，並評估集團整體之績效，故為單一營運部門，並採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之基礎編製。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

附表一：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人民幣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註5)	實際動支金額 (註5)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 性質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 金之必要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 金貸與限額 (註3)	資金貸與總 限額(註4)
												名稱	價值		
0	宏齊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廈門久宏鑫 光電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 關係人款項	\$50,450 (RMB 1,000,000)	\$49,770 (RMB 10,000,000)	\$24,885 (RMB 5,000,000)	註2	短期資金 融通	\$-	營運周轉	\$-	無	\$-	\$257,142	\$514,284

註1：編號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參考本公司主要往來銀行之平均放款利率計算之。

註3：資金貸與個別對象之限額以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十為限。

註4：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5：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期末匯率1人民幣=4.977台幣)計算。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

附表二：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5)	實際動 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 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例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註4)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註4)	屬對大陸地區背 書保證(註4)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0	宏齊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宏瑞光電科技 (深圳)有限公司	3	\$514,284	\$126,040 USD 4,000,000	\$123,400 USD 4,000,000	\$-	\$-	4.80%	\$1,285,709	Y	N	Y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累積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

註4：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證者始須填列Y。

註5：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期末匯率1美元=30.85台幣)計算。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

附表三(不包括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104.06.30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千元)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宏齊科技(股)公司	艾笛森光電(股)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5,757,375	\$130,117	4.34%	\$130,117	-
	諧永投資(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562,000	73,681	1.52%	-	(註)
	晶錡科技(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2,777	369	0.88%	-	(註)
	群鑫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000	30,000	5.61%	-	(註)
	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967,149	20,000	-	20,000	-
	兆豐寶鑽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620,562	20,000	-	20,000	-
宏正投資(股)公司	宏齊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7,675,057	105,916	3.74%	105,916	-
	久元電子(股)公司	宏齊之其他關係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820,000	47,314	0.64%	47,314	-

註：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不予揭露。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占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0	宏齊科技(股)公司	宏瑞光電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	銷貨折讓	\$130	依合約而定	0.01%
		無錫宏齊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28		0.00%
		廈門久宏鑫光電有限公司	1	銷貨	\$51	依合約而定	0.00%
				進貨	\$42,740		2.01%
				利息收入	\$200		0.01%
				應收帳款-關係人	\$33		0.00%
				應付帳款-關係人	\$6,876		0.15%
				其他應收帳款-關係人	\$24,885		0.54%
		Harvatek Europe GmbH	1	銷貨	\$46,162	依合約而定	2.17%
				應收帳款-關係人	\$33,119		0.72%
		Harvatek (HK) Limited	1	勞務費	\$2,853	依合約而定	0.13%
		Harvatek International (USA) Corp.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63	依合約而定	0.02%
		新銳精密(股)公司	1	銷貨折讓	\$350	依合約而定	0.02%
		廣州久宏仵貿易有限公司	1	佣金支出	\$7,996	依合約而定	0.38%
				其他費用	\$17		0.00%
				其他收入	\$1,305		0.06%
				應收帳款-關係人	\$217		0.00%
				其他應收帳款-關係人	\$3,642		0.08%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70		0.03%

註一： 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 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 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附表五(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元/港幣元/歐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1)	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例	帳面金額(註1)		
宏齊科技(股)公司	宏正投資(股)公司	新竹	投資業	\$150,000	\$150,000	2,500,000	41.60%	\$92,389	\$81	\$73
	宏齊(香港)貿易有限公司	香港	投資業	18,259 (HKD4,800,000)	18,259 (HKD4,800,000)	4,800,000	80.00%	8,617	(1,806)	(1,445)
	宏銳投資(股)公司	新竹	投資業	30,000	30,000	3,000,000	35.29%	34,793	(7,453)	(2,631)
	Harvatek International (USA) Corp.	美國	投資業	83,574 (USD2,600,000)	83,574 (USD2,600,000)	1,000,000	100.00%	30,426	(351)	(351)
	HONOR LIGHT LIMITED	薩摩亞	投資業	352,028 (USD11,741,636)	352,028 (USD11,741,636)	11,741,636	100.00%	209,619	(20,820)	(20,820)
	宏興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	電子零組件銷售	7,000	-	700,000	100.00%	7,000	-	-
宏正投資(股)公司	宏齊(香港)貿易有限公司	香港	投資業	1,142 (HKD300,000)	1,142 (HKD300,000)	300,000	5.00%	539	(1,806)	註2
宏銳投資(股)公司	新銳精密(股)公司	新竹	電子零組件銷售	85,000	85,000	8,500,000	85.00%	98,959	(8,753)	註2
Harvatek International (USA) Corp.	Inolux Corporation	美國	電子零組件銷售	2,985 (USD100,000)	2,985 (USD100,000)	400,000	40.00%	3,848 USD124,720	(453) (USD14,525)	註2
HONOR LIGHT LIMITED	Harvatek (HK) Limited	香港	投資業	68,491 (USD2,348,000)	68,491 (USD2,348,000)	2,348,000	100.00%	26,911	(261)	註2
	Harvatek Europe GmbH	德國	電子零組件銷售	512 (EUR12,750)	512 (EUR12,750)	12,750	51.00%	1,451	(3,230)	註2

註1：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列示。涉及外幣者除歷史匯率外，美金、港幣及歐元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30.85、3.986及34.51換算為新台幣。損益之美金、港幣及歐元匯率係依平均匯率31.19、4.03及34.87換算為新台幣。

註2：對該公司投資損益之認列已分別包含於子公司之投資損益中。

宏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元/人民幣元/港幣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註2)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收投資 收益
					匯出	收回						
宏齊光科(深圳) 電子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銷售	USD300,000	(2) HONOR LIGHT LIMITED	\$9,880 (USD300,000)	\$-	\$-	\$9,880 (USD300,000)	\$17,065	100.00%	\$17,065 (註2、c)	\$-(註4)	\$-
宏瑞光電科技 (深圳)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銷售	USD3,300,000	(2) HONOR LIGHT LIMITED	\$56,434 (USD1,800,000)	\$-	\$-	\$56,434 (USD1,800,000)	\$(23,599)	54.55%	\$(12,873) (註2、c)	\$29,768	\$-
廈門久宏鑫 光電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銷售	RMB44,000,000	(2) HONOR LIGHT LIMITED	\$214,286 (USD7,193,200)	\$-	\$-	\$214,286 (USD7,193,200)	\$(24,343)	100.00%	\$(24,343) (註2、c)	\$148,499	\$-
廣州久宏仝 貿易公司	電子零組件銷售	RMB500,000	(2) HONOR LIGHT LIMITED	\$2,426 (USD83,000)	\$-	\$-	\$2,426 (USD83,000)	\$155	100.00%	\$155 (註2、c)	\$2,613	\$-
無錫宏齊光電 科技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銷售	HKD5,000,000	(2) 宏齊(香港)貿易 有限公司	\$15,428 (HKD4,000,000)	\$-	\$-	\$15,428 (HKD4,000,000)	\$(1,751)	80.00%	\$(1,751) (註2、c)	\$9,786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298,454 (USD9,998,200)	\$ 397,398 (USD13,070,000)	\$1,542,851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投資損益認列基礎為下列三種：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核閱簽證之財務報表。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表。
- (c) 其他。

註3：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註4：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完成清算。